

中国抗癌协会

中抗癌协总字[2024]001号

关于推荐 2024 年中国抗癌协会科技奖的通知

各推荐单位：

中国抗癌协会科技奖（以下简称科技奖）是经国家科技部批准的全国肿瘤医学领域唯一的科技奖励，按照《中国抗癌协会科技奖章程》和《中国抗癌协会科技奖励办法》规定，现将 2024 年科技奖的推荐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要求

1. 推荐单位包括：各专业委员会，省、市、自治区抗癌协会，肿瘤医院，综合医院肿瘤中心，研究所，医学相关高等院校（见附件 1）。各推荐部门（单位）推荐指标不超过 5 个，要严格掌握推荐标准和等级，推荐一等奖的项目落选后不再进入二等奖评审。

2. 已获得国家科技奖的项目不再重复推荐；如当年同时推荐了国家科技奖或其他同类医学科技奖励，在其公布获奖后，将自动终止本项奖励的评审程序。

3. 已获省部级二等奖的项目应申报同类高一等级科技奖。

4. 每人每年度只能作为一个项目的第一完成人进行推荐。

5. 科技奖全程采用系统推荐和评审，完成单位须使用“中国抗癌协会科技奖励工作平台”（链接：<http://caca.qhvoting.com> 或协会网站

<http://www.caca.org.cn/>下的“科技奖励”栏目内)填写《中国抗癌协会科技奖推荐书》(以下简称推荐书),参照填写要求(见附件2)整理推荐书及附件,推荐科普类项目请注意《中国抗癌协会科技奖科普类项目推荐评审细则》相关说明。

6. 各推荐单位和完成单位要做好形式审查工作(见附件2中形式审查不合格要点)。对不符合规定的推荐材料应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补正,逾期不再受理补充材料。

二、推荐时间

1. 推荐系统开通时间2024年1月22日,填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3月31日。

2. 纸质材料报送截止日期为2024年4月15日,过期不予受理。

三、报送材料

1. 纸质版推荐书1套(原始件,推荐书主件和附件装订成册)。

2. 《中国抗癌协会科技奖推荐项目汇总表》1份(系统生成)。

3. 有以下情况的推荐项目,应提交相应的书面报告:

(1) 完成人本人不能签名的,应提交纸质说明。

(2) 推荐单位对推荐项目的评审专家有回避要求的,应提交专家回避报告,并填写《回避专家申请表》(见附件3)。每个推荐项目所提出的回避专家人数不得超过2人。

(3) 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代表性论文(专著)、知识产权的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所出具的知情同意证明。

4. 科普类项目需附1套科普作品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孙金金 022-23359958-802

E-mail: jinjins@caca.org.cn

微信群：请各推荐单位、完成单位指定1位联系人加 sunjinjin2014 好友后入群（备注单位和姓名），已入群者不需重复添加。

地址：天津市西青区华苑新技术产业园区兰苑路5号A座10楼

中国抗癌协会科技奖励工作办公室（300384）

系统技术支持：余建华 18032078889（微信同号）

附件：

1. 2024年中国抗癌协会科技奖推荐单位名单
2. 2024年中国抗癌协会科技奖推荐工作手册
3. 回避专家申请表
4. 中国抗癌协会科技奖励平台操作手册
5. 中国抗癌协会科技奖章程及奖励办法

